

旬阳市林业局
(原旬阳县林业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修复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贯彻执行中、省、市、县关于林业、草原及其生态修复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林业和草原行政执法、普法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草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生态文化相关工作。

（二）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森林资源保护、造林绿化、全民义务植树等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管理，组织指导森林培育、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依法实施对林木种子、种苗管理，指导全县林木苗木基地建设。负责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制定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和地方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开发利用等监管工作。制订全县湿地保

护规划，负责全县湿地生态修复保护工作，组织开展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开发利用。

（四）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和运输。负责濒危物种和国家保护的、省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珍稀树种、珍稀野生植物及其产品的经营管理、出境初审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制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依法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六）制定全县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制订全县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山林经济、林下经济发展工作。组织实施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建立农村林业合作经济组织。指导林地综合开发、生态脱贫相关工作。

（七）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制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方案并组织实施。制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负责退耕还林（草）、天然林保

护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森林公园建设、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森林旅游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林草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和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负责森林公安队伍建设，指导全县破坏林业、草原资源案件的侦破、查处工作，负责林业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的相关要求。贯彻落实中省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指导开展森林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工作。组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本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部署相关森林和草原防火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全县林业和草原国有资产、建设资金。参与制订全县林业、草原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组织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提出林业和草原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建议。提出全县林业和草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中、省、市、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对

林业重点工程资金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林业和草原建设项目的组织、申报、审核及监督管理。编制全县林业和草原年度生产计划和固定资产投资建议计划。

（十二）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按分工承担太极城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职责。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县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会同相关部门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配合省、市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按照全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及审定的划转事项目录实施，划转前仍由县林业局负责，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二）内设机构。县林业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政办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办机关党务、政务、事务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事项、重大事项的落实、督办；负责重要文件起草、政务信息、文电处理、新闻

宣传、档案管理、安全保密、接待和各类大型活动的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审核和备案工作；负责机关规章制度制定和督促实施；组织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并指导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劳动工资等工作；指全市林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本系统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承担机关党建、党风廉政、精神文明、信访维稳和群团工作；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考核和奖惩工作；负责制订林业和草原固定资产投资建议计划，指导林业和草原项目申报审核、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林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统筹监管林业和草原资金，承担对市县林业和草原重点工程资金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政府采购项目的计划申办、招投标、资金结算工作；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部门预决算，承担机关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指导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负责机关财务、职工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并指导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二）林业资源管理股。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制订全县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政策措施和技术规程；负责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政策措施落实工作；组织协调林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和年度采伐计划，指导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木材经营加工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森林资源监督管理；负责林地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负责林

地征用、占用指导与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林地开发利用；负责林业草原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依法组织实施森林、陆生野生动物、湿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监督检查有关林业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督办、承办各类林业行政案件查处工作；审核、申报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许可、经营和运输证明；负责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产品管理；负责生物防治与检疫工作，承担森林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植物检疫证书签发、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负责林业植物检疫员资格认定；负责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组织拟订林业草原方面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林业草原政策、法律、法规、经营体制改革等方面的研究与指导工作；受理、承办林业草原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工作；负责全县林业行业法制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负责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工作；负责林业安全生产工作；协助完善林业“三防”体系建设和产业发展工作。

（三）生态修复股（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编制全县林业和草原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全县林业和草原年度生产计划；组织制订全县农村林业改革发展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组织拟订全县造林绿化、森林经营方面的规划计划，制订有关技术操作和管理规程并监督执行；指导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造林和营林质量管理工作；指导和实施重点区域绿化工程；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

指导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依法查处有关林木种苗、草种行政案件；负责制订林业草原科技发展规划，指导林业科技推广、成果应用和林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开展林农、牧农技术培训工作；指导林业草原标准化、林业草原技术监督和有关植物新品种保护管理工作；指导林业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部门绿化等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产业建设及山林经济、林下经济发展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林业园区和龙头企业培育与林业经济合作组织建设；承办林业和草原统计信息工作和专业统计归口管理；承办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四）自然保护地管理股。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作；指导实施林地、湿地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普查、专项调查和保护监测体系建设；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及其履约的有关工作；负责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相关工作，组织申报与管理森林公园工作；指导全县森林旅游、森林康养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县林业局承担的太极城森林公园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

旬阳县林业局机关行政编制 8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总工程师 1 名；股级职数 4 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旬阳县林业局本级（机关）
2	旬阳县国有林场
3	旬阳县林业技术推广站
4	旬阳县天然林保护站
5	旬阳县吕河木材检查站
6	旬阳县小河木材检查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79 人；实有人员 116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10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9 人。

旬阳县林业局 2020 年部门人员情况分析图表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离退休人数
旬阳县林业局本级（机关）	8	12	11
旬阳县国有林场	34	29	22
旬阳县林业技术推广站	23	35	18
旬阳县天然林保护站	10	23	5
旬阳县吕河木材检查站	6	10	3
旬阳县小河木材检查站	6	8	0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4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0.23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4270.99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567.0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8889.47	本年支出合计	8889.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53
收入总计	8890	支出总计	8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8,889.47	8,889.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70.99	4,27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16.91	21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6.91	7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74.08	3,1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1,100.00	1,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2,074.08	2,0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67.02	4,5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3.02	4,42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8.59	178.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5	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167.71	1,167.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3.17	31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86.60	2,18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8.50	39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889.47	1,338.27	7,551.2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70.99	0.00	4,270.99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16.91	0.00	216.91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6.91	0.00	76.91	0.00	0.00	0.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74.08	0.00	3,174.08	0.00	0.00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1,100.00	0.00	1,100.00	0.00	0.00	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2,074.08	0.00	2,074.08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0.00	88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0.00	88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67.01	1,336.80	3,230.2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3.01	1,336.80	3,086.21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8.59	178.59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4	0.00	46.44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167.71	1,158.21	9.5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3.17	0.00	313.17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86.60	0.00	2,186.60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22.00	0.00	122.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8.50	0.00	398.5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4.00	0.00	144.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4.00	0.00	144.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8839.4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5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0.23	0.23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4270.99	4270.99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567.02	4567.0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50		5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8889.47	本年支出合计	8889.47	8839.47	50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53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53	0.53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890	支出总计	8890	8840	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8,839.47	1,338.27	1,265.09	73.18	7,501.2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23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0.23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0.2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1.2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1.2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24	1.24	1.24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70.99	0.00	0.00	0.00	4,270.99	
21105	天然林保护	216.91	0.00	0.00	0.00	216.91	
2110501	森林管护	40.00	0.00	0.00	0.00	4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6.91	0.00	0.00	0.00	76.91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 助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74.08	0.00	0.00	0.00	3,174.08	
2110602	退耕现金	1,100.00	0.00	0.00	0.00	1,10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 出	2,074.08	0.00	0.00	0.00	2,074.0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0.00	0.00	0.00	88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80.00	0.00	0.00	0.00	8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67.01	1,336.80	1,263.85	72.95	3,230.2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3.01	1,336.80	1,263.85	72.95	3,086.21	
2130201	行政运行	178.59	178.59	139.12	39.46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4	0.00	0.00	0.00	46.44	

2130204	事业单位	1,167.71	1,158.21	1,124.73	33.49	9.5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3.17	0.00	0.00	0.00	313.1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86.60	0.00	0.00	0.00	2,186.6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22.00	0.00	0.00	0.00	12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0.00	0.00	0.00	1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8.50	0.00	0.00	0.00	398.5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4.00	0.00	0.00	0.00	14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4.00	0.00	0.00	0.00	14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8.27	1,265.09	73.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3.08	1,253.0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60.40	460.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7.32	317.32	0.00	
30103	奖金	78.53	78.53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9.91	179.9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22	122.2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7	1.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2.4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1.1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17	89.17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8	0.00	73.18	
30201	办公费	12.78	0.00	12.78	
30202	印刷费	2.85	0.00	2.85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22	0.00	0.22	

30206	电费	1.22	0.00	1.22	
30207	邮电费	0.11	0.00	0.11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19.41	0.00	19.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0.30	0.0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4	0.00	3.1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58	0.00	21.58	
30229	福利费	0.02	0.00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0.00	1.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2	0.00	9.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2.00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66	4.66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35	7.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林业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83	0.00	3.54	1.29	0.00	1.29	0.50	0.30
决算数	4.36	0.00	3.14	1.22	0.00	1.22	0.50	0.30
上年决算数	5.18	0.00	3.30	1.88	0.00	1.88	0.13	0.00
增减额	-0.82	0.00	-0.16	-0.66	0.00	-0.66	0.37	0.30
增减率 (%)	-15.83%	0.00	-4.85%	-35.11%	0.00	-35.11%	285.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本年收入 8889.47 万元，上年度收入 5138.39 万元，同比增加 73%，增加收入 3751.08 万元。本部门本年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2020 年度本部门本年支出 8889.47 万元。上年度支出 5138.39 万元，同比增加 73%，增加支出 3751.08 万元。本部门本年支出主要原因是实施当年追加预算项目资金的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8889.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889.4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8889.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8.27 万元，占 15.05%；项目支出 7551.20 万元，占 84.9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本年收入 8889.47 万元，上年度收入 5138.39 万元，同比增加 73%，增加收入 3751.08 万元。本部门本年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2020 年度本部门本年支出 8889.47 万元。上年度支出 5138.39 万元,同比增加 73%, 增加支出 3751.08 万元。本部门本年支出主要原因是实施当年追加预算项目资金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8889.4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51.08 万元, 增长 73%, 主要原因是实施当年追加预算项目资金的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89.8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889.4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其中:

1. 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

预算为 0.3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6.67%,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调剂进修及培训费预算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 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调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 天然林保护(款) 森林管护(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1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7.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4.08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8.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149.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及公务费用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4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管理事务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预算为 1099.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及公务费用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17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6.6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

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草原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5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18.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完成专项任务预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8.2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65.0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73.18 万元。

人员经费 1265.09 万元，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253.08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460.40 万元，津贴补贴 317.32 万

元，奖金 78.53 万元，绩效工资 179.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22.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89.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万元，其中抚恤金 4.66 万元，生活补助 7.35 万元。

公用经费 73.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78 万元，水费 0.22 万元，电费 1.22 万元，邮电费 0.11 万元，印刷费 2.85 万元，差旅费 19.41 万元，会议费 0.50 万元，培训费 0.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14 万元，工会经费 21.58 万元，福利费 0.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8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2 万元，占 27.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14 万元，占 72.0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人因公出国。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没有车辆编制，为此没有购置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29万元，支出决算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94.5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压缩了公务用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7批次，184人次，预算为3.54万元，支出决算为3.14万元，完成预算的88.7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4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0.30万元，支出决算为0.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9.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费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658.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822.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645.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90.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2.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501.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4.86%。组织对 2020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186.6 万元，执行数 218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全县森林资源安全，带动了林农爱林护林的积极性，同时激起林农发展林下经济的热潮，有效促进了林农增收。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98.50 万元，执行数 398.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全力做好林业产业等方面工作，改善旬阳生态环境，提高环境质量。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专项资金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旬阳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旬阳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501.21	7501.21		100%		
	其中: 市级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以脱贫攻坚为主线，紧盯林农增收与生态保护两大任务，重点实施拐枣等经济林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做好森林生态环境保护、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促进林业产业兴旺、农民生活富裕、农村生态宜居。县本级经费及项目资金预算总成本控制在 7501.21 万元以内，保障单位基本运转及产业发展等工作。			2020 年以脱贫攻坚为主线，完成了林农增收与生态保护两大任务，完成了拐枣等经济林产业提质增效、做好了森林生态环境保护、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完成了县本级经费及项目资金预算总成本控制在 7501.21 万元以内目标，保障了单位基本运转及产业发展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资金（万元）		7501.21	7501.21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间		2020 年	2020 年	
		成本指标	完成投资（万元）		7501.21	7501.21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林农收入		增收	良好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市林业产值		整体增长	良好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良好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森林生态保护		加强	良好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率		95%以上	95%以上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8889.47 万元，执行数 8889.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良好，县本级经费及项目资金预算保障了单位基本运转、拐枣等经济林产业发展及森林资源保护等工作，在经济林产业兴旺、农民生活富裕、农村生态宜居建设中，发挥出了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旬阳县林业局

自评得分：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旬阳县林业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安康市委、旬阳市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集中统一领导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8.2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65.0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73.18 万元），项目支出 7501.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本部门的重点工作是生态扶贫，森林资源保护、特色经济林提质增效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p>				10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合扣 2 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8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